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上午10:30，在公司培训中心三楼会议室召开；会议应到监事5名，实到监事4名。监事王寰邦先生未能出席会议，授权委托监事李洪玲女士代为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洪玲主持召开，董事会秘书原绍刚列席会议；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、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参会监事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赞成票5票，

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的自我评价报告》，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审核意见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，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；

审核意见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，能够客观、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登海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